

商城县体育馆更换电子显示屏及比赛系统工程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商财公开招标-2025-23

采 购 人：商城县体育运动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 0 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投标报价	13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第六章 开标	16
第七章 评标	17
第八章 详细评标标准和办法	19
第九章 中标及授予合同	23
第十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24
第十一章 技术参数及要求	35
第十二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商城县体育馆更换电子显示屏及比赛系统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商城县体育馆更换电子显示屏及比赛系统工程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hnsc.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5 年 09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商财公开招标-2025-23
- 2、项目名称: 商城县体育馆更换电子显示屏及比赛系统工程项目
- 3、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824099.52 元

最高限价: 824099.52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商财公开招标-2025-23	商城县体育馆更换电子显示屏及比赛系统工程	824099.52	824099.52

- 5、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体育馆内 LED 显示屏安装、音响、视频系统, 桥架及管线铺设、调试等, 采购设备技术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5.2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 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5.3 标段划分: 1 个标段;

5.4 交货及安装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5.5 质保期: 12 个月 (技术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 以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6、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3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2.2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人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12个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和社保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3.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网站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站截图）。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08月18日至2025年08月22日（每日上午00:00-11:59，下午12:00-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3、方式：投标企业首先登陆“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hnsc.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根据通知公告有关办理CA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CA办理所需资料办理CA数字证书。登陆“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https://ggzyjy.hnsc.gov.cn/>）”网站，凭办

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本次采购实行网上报名，线下不再接受报名。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规定时间内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报名后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

4、售价：0 元。

5、请各潜在投标人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控制价文件”）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09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hnsc.gov.cn/>）》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5 年 09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ggzyjy.hnsc.gov.cn/bidweb/>）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开发布。公告期限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1.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1.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网上提交：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商城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hnsc.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

到现场参加开启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4、投标人应当在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启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启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6、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商城县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7、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启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8、其他注意事项：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原件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评标（或评审）过程中，因扫描件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 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商城县体育运动管理中心

地址：商城县黄柏山路文体广场教体局办公楼

联系人：艾先生

联系电话：150376766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信阳市浉河区春华路林志信阳高科技孵化园 B1 号楼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1346208215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 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商城县体育馆更换电子显示屏及比赛系统工程项目
	采购人：商城县体育运动管理中心 地址：商城县黄柏山路文体广场教体局办公楼 联系人：艾先生 联系电话：15037676669
	采购代理机构：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信阳市浉河区春华路林志信阳高科技孵化园 B1 号楼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13462082151
	采购内容：体育馆内 LED 显示屏安装、音响、视频系统，桥架及管线铺设、调试等，采购设备技术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六条第 3 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2.2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人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 12 个月内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和社保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3.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相关承诺，格

	式自拟）；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网站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站截图）。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4	付款方式：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在合同协议书中协商确定
5	质保期：12 个月（技术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以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6	交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7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9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10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12	是否允许分包：不允许
13	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14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
15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
16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除采购文件外，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如有）等内容均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7	投标人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
18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19	投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澄清的时间：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0	投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修改的时间：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2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22	投标保证金：无
23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近三年（指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

2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25	签字或盖章要求：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正确签署
26	投标文件份数：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为https://ggzyjy.hnsc.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7	装订要求：无须装订纸质版标书，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hnsc.gov.cn/ ）》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28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hnsc.gov.cn/ ）》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29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否
30	开标时间和地点：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评标委员会构成：有业主评委1人，有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4人组成，共计5人。有关技术、经济方面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3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名。
33	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无
34	招标控制价：824099.52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35	中标公告：公告媒介：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公告期限：一个工作日
36	中标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等相关规定收取。
37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

	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8	特别注意事项： 1、商城县政府采购品茗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以下简称：不见面开标系统）可以通过商城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zfcg.scxzfw.com/login 中【业务管理】—【开评标】—【不见面开标系统】模块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也可以直接点击不见面开标系统链接投标人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s://ggzyjy.hnsc.gov.cn/Uploads/20201110/ca0ed58a34d543b89bc94f667d4af6be.docx 2、不见面开标系统对投标人终端要求： （1）电脑配置：4G 以上内存，windows7 以上操作系统，IE11 以上浏览器，office2010 以上文字处理软件，摄像头（暂时可不用）、带声卡耳机； （2）互联网网络带宽 50M 以上。 投标人应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检查系统运行情况，特别是否能正常收看视频直播；特别提示：IE 浏览器需安装插件，请按提示自行安装相关插件并按要求进行相关插件的设置，如未安装及设置开标过程造成的无法解密、无法正常查看开标视频的后果自行负责。 3、不见面开标系统需交易主体使用 CA 锁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操作。（如未办理可查看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 CA 办理流程） 4、不见面开标项目采购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均在网上下载。潜在投标人可凭本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商城县电子交易系统（品茗）”下载。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招标公告、澄清或修改公告等内容，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如有答疑澄清文件，投标人必须下载最新采购文件并导入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否则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为确保不见面开标工作进行顺利，投标人可以加入“商城县品茗电子交易系统交流群”或电话进行业务咨询。QQ 群号：825473292，服务热线：18003977728 6、特别提醒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商城县品茗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商城县品茗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如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 投标人通过商城县品茗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商城县品茗投标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份文件，其中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至网上，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无须携带相关原件，无须递交纸质版标书**，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互动交流以及文件传送等操作。

(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在线签到**，并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

(5)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展示投标保证金递交匹配情况（如有），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需在招标代理设置的规定时间之内完成。

①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使用不当（用错 CA 锁、CA 锁已过期、CA 锁加解密功能有问题等等）、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投标文件加解密需使用企业锁）

②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③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7) 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8)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安装品茗驱动插件。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9)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

一、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商城县体育运动管理中心。

1.2 采购代理机构：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经过审查符合本次招标所规定的相应资格与资质要求，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1.4 中标人：经过评标而选定的进行合同签订投标人。

1.5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与经济方面的专家共 5 人组成。

二、招标简介

2.1 采购人名称：见本招标文件须知前附表。

2.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2.4 监督单位：商城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办。

2.5 采购内容：体育馆内 LED 显示屏安装、音响、视频系统，桥架及管线铺设、调试等，采购设备技术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6 技术参数要求：详见第十二章“技术要求”。

2.7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2.8 交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2.9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10 货款支付方式：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在合同协议书中协商确定。

三、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包括目录中全部内容和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澄清的材料。

四、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

4.1 在投标截止日十五天前的任何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的补充、修改的，请投标企业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2 为使投标人有充裕的时间按修改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请投标单位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变更通知。如有请按变更通知执行，不再另行通知。

五、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或技术要求如有疑问，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以书面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十五天前，对收到的各投标人对技术要求的疑问材料，将以统一在予以答复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所有潜在投标人（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

六、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做投标承诺。

七、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若遇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答复表示同意，此时投标人不能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改；投标人若不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则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给予明确答复，此时投标人被视为自动退出投标。

八、纪律与保密

8.1 从投标截止日期开始，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议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等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投标人或与上述工作无关的单位和个人。

8.2 参与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严格自律并接受有关部门监督。

8.3 投标人提交的关于资格与资质、业绩等的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8.4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哄抬标价，致使定标困难或无法定标。

8.5 投标不得采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

8.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打听和搜集评标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或授标工作。

8.7 投标人若违反上述要求，其投标将被废除。

九、其他

9.1 投标过程中的一切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9.2 中标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等相关规定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第三章 投标报价

十、格式

按照投标人格式中的要求填写报价。

十一、要求

11.1 投标报价由投标人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合理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成本）。其投标

报价应包含下列内容：①货物及其附属配置（含税价，包括所有税费）、主要配套部件、附件须列出详细清单和单价，计入投标总价；②质保期内的必要备件、易损备件、消耗品须列出详细清单和单价，计入投标总价；③全套随机工具（含通用工具、操作和维修专用工具、特殊工具）须列出详细清单和单价，计入投标总价；④卖方工厂（买方不参加）检验合格、包装，到买方地点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售后服务、图纸、资料等的详细分项报价，计入投标总价。⑤进口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内陆运保费、远洋运保费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须详细列明，计入投标总价。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设备配送到指定地点落地交货前的一切费用及后期服务费用等。

11.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11.3 数字表示的价格与文字表示的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为准。

11.4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1.5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11.6 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

11.7 为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政策，对小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进行折扣计算评标价，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1) 投标人若为中小企业，须对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格式、内容，逐项填写齐全并提交全部有关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应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对招标文件的商务疑问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对技术要求的疑问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十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 (一) 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 分项报价表
- (四) 资格审查资料
- (五) 技术标部分
- (六) 综合标部分
- (七) 其他材料

十三、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改和补充。

十四、投标文件的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十五、投标文件的形式

15.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5.2 签字或盖章要求

15.2.1 电子投标文件

(1)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

(3) 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投标人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

15.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下上传投标文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存在雷同性（包括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

十六、投标文件的语言

16.1 投标及与投标有关的来往信函和文件均使用中文。若其中有其它语言的书面材料，

则应附有中文译文，并以中文译文为准。

16.2 投标文件中度量衡应采用国家法定单位制（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十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7.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十八、投标截止时间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十九、投标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十、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采购代理机构拒收并退回：

- 1、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
- 2、投标人未准时在线上参加开标活动和线上签到；
- 3、投标人逾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第六章 开 标

二十一、开标

21.1 开标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2 开标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3 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hnsc.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启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投标人应当在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启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启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4）、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商城县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5）、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启当

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第七章 评标

二十二、评标

22.1 评标组织

22.1.1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进行。

22.1.2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业主评委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从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22.2 评标纪律

22.2.1 评委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本着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

22.2.2 评标过程中，严禁评委私自同投标人接触。

22.2.3 评标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进行。

22.2.4 评标期间，评委的通讯工具全部关闭，否则取消其评委资格。

22.2.5 所有接触评标情况的人员，严禁将评标情况向外透露，如有违反者，一切后果自行负责。

22.3 评标程序

22.3.1 评标的准备和资格审查

22.3.1.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进行评标。

22.3.1.2 评标委员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1）招标的目标；
- （2）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3）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4）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22.3.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为废标处理。

22.3.1.4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投标文件应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即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开标后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章的；
- (2)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3)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4)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5) 投标人递交两套或多套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套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 (6)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7) 其它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确为无效标的；
- (8)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22.3.2 详细评审：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进一步评审、比较。

22.3.2.1 对投标文件中报价和综合部分进行评审；

22.3.2.2 对投标文件中技术文件进行评审。

22.3.3 质疑和澄清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请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这些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这些澄清或者说明的书面材料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4 评委打分

22.3.5 提交评标报告

二十三、推荐中标候选人

23.1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出顺序，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应限定在一至三名。

二十四、评标保密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凡属于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

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该过程无公务关系的其他人泄露。如果投标人试图对采购人的评标过程或定标决定施加影响，则会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第八章 详细评标标准和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结合项目具体情况，制定本次招标评标标准和办法。

二十五、评标原则

25.1 按照“公正、公平、诚信、择优”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25.2 推荐中标人由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综合得分相等时，按投标价格从低到高排序。得分与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中标候选人。

25.3 对开标后投标人所提出的优惠条件不予以考虑。

二十六、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和办法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分别评价。

二十七、评标程序

27.1 资格性评审：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

27.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负责符合性审查。

27.3 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负责详细评审。

27.4 推荐候选中标人：评标委员会负责推荐。

二十八、评审因素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因素

二十九、投标文件的资格和符合性评审标准：

评审形式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项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项规定
	税收和社保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项规定
	承诺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项规定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项规定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截图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项规定
符合性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十一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 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交货及安装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
	质保期	12个月（技术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以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能超过招标控制价

三十、详细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部分: 30 分 技术部分: 55 分 综合部分: 15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商务部分 (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评标基准价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一致得满分。 注: (1)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报价的 (低于招标控制价 30% 的),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并提交相关证明资料; 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等单位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内《中小企业声明函》样本。
2.2.2 (2) 技术部分 (55 分)	技术参数 (43 分)	投标产品的各项参数及性能指标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满分 43 分。 1. 带“★”的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负偏离) 的, 每项在满分 43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 扣至 0 分为止, 不做废标处理。 2. 不带“★”的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负偏离) 的, 每项在满分 43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 扣至 0 分为止, 不做废标处理。 注: (1) 为防止虚假应标, 带★技术参数需按要求提供相应佐证材料。未按要求提供的, 则该项技术参数视为不满足, 按对应分值扣分。 (2) 合同签订前或合同履行过程中, 若发现投标人在投标响应的技术参数存在虚假响应、提供虚假佐证材料或无法证明其承诺参数真实性的, 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并追究投标人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施计划 (3 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计划 (包括项目需求分析, 需求理解, 整体准备计划、流程、控制等) 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比较, 优秀 (内容非常全面完整、计划非常科学合理可靠) 得 3 分, 良好 (内容较全面完整、计划较科学合理可靠) 得 1 分, 差 (内容不够全面完整、计划不够科学合理可靠) 得 0.5 分, 不提供的不得分;

2.2.2 (3) 综合部分 (15分)	交货及验收计划 (3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交货及验收计划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比较，优秀（内容非常全面完整、计划非常科学合理可靠）得 3 分，良好（内容较全面完整、计划较科学合理可靠）得 1 分，差（内容不够全面完整、计划不够科学合理可靠）得 0.5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安装及调试方案 (3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装及调试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比较，优秀（内容非常全面完整、方案非常科学合理可靠）得 3 分，良好（内容较全面完整、方案较科学合理可靠）得 1 分，差（内容不够全面完整、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可靠）得 0.5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 (3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比较，优秀（内容非常全面完整、方案非常科学合理可靠）得 3 分，良好（内容较全面完整、方案较科学合理可靠）得 1 分，差（内容不够全面完整、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可靠）得 0.5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企业业绩 (2分)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所投产品类似项目业绩的得 2 分。 注：投标文件内须附供合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示截图，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合同协议书包括买卖双方名称及签字盖章页、金额页、合同签订日期、合同清单
	企业实力 (6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投标文件里需提供证书扫描件，未提供者不得分
	延保承诺 (4分)	投标人在原质保期的基础上，承诺延保时间每增加 1 年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3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包括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故障投标时间及相关措施、质量保证期外维修费用等方面）的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等进行综合比较，优秀（方案及承诺非常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得 3 分，良好（方案及承诺较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得 1 分，差（方案及承诺不够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得 0.5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分值计算方法说明：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分标准和评分办法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分别打分后，评分分值按以下方法计算：

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作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第九章 中标及授予合同

三十一、中标通知书

31.1 确定中标人

31.1.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组织并列的中标候选人当面按照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1.1.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人后，集中采购机构应将中标结果以中标公告形式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予以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1.1.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确实有重大实质性问题，经监督部门认可后，代理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根据评标报告综合得分排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31.2 中标通知书

31.2.1 在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1.2.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1.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代理采购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十二、授予合同

32.1 签订合同

32.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2.1.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2.1.3 如中标人不按第 32.1 条约定签订合同，经监督部门认可后，代理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根据评标报告综合得分排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第十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一、合同格式（供参考）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由（以下简称“需方”）为一方和（以下简称“供方”）为另一方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采购人愿以总金额为（大写）元人民币向中标人购买 1.1 款所列产品。

1.1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单价、总价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2 交 货 期：

1.3 交货方式：

1.4 交货地点：

1.5 支付条款：

2. 签订合同的双方，必须遵守合同法，严格履行各自的全部责任。

3.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3.1 招标文件及其答疑、补充、修改；

3.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正本；

3.3 投标人在评标答疑时的书面澄清或说明；

3.4 中标通知书；

3.5 合同条款；

3.6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4. 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上述合格的产品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5. 需方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中标人到期应付的货款。

6. 本合同一式 份，中文书写，供、需双方各执 份。

7.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需 方：

供 方：

地 址:	地 址:
邮 编:	邮 编: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行:	开户行:
帐 号:	帐 号:
签 字:	签 字:

年 月 日

二、合同条款（供参考）

1、适用性

1.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定义

2.1 本文件和附件中所用下列名词的含义在此予以确定。

1) “需方”是指“招标文件”中指定的采购需要货物和服务的单位，包括该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法人的继任方和法人的受让方。

2) “供方”是指提供本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包括该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的继任方和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的受让方。

3) “付款人”是指在本合同项下向供方支付合同货物资金款的票据台头单位或部门。

4) “合同”是指供需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中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5) “合同价格”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供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应支付给供方的价款。合同价格在合同有效期内为固定价格。

6) “货物”系指供方按合同要求，须向需方提供的所有产品、设备、材料、机械、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或其他材料。

7) “服务”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由供方提供的与本合同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运输、保险以及其它伴随服务，如安装、调试、验收、试验、运行、检修时相应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技术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供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8) “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货物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安装、调试、验收、性能验收试验和技术指导及合格证、产品质量证明书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各种软件）和用于合同项目正确运行和维护的文件。

9) “监造”是指在合同设备的制造过程中，由需方委托有资质的监造单位派出代表对供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的关键部位进行质量监督，实行文件见证和现场见证。此种质量监造不解除

供方对合同设备质量所负的责任。

10) “初步验收”是指当性能验收试验的结果表明已达到了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证值后,需方对每台合同货物的验收。

11) “最终验收”是指由法定的检验部门或需方对的合同货物保证期满后的验收。

12) “备品备件”是指根据本合同提供的合同货物备用部件,包括随机备品备件和足够按“招标文件”中要求保证所提供设备正常运行使用的备品备件。

13) “试运行”是指单机、整机或各系统和/或设备在调试和项目试运行阶段进行的运行。

14) “书面文件”是指任何手稿、打字或印刷的有签字和/或印章及日期的文件。

15) “分包商”或“分供货商”是指由供方将合同供货范围内任何部分的供货分包给其他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及该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的继任方和该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允许的受让方。

16) “最后一批交货”是指该批货物交付后,使得合同产品的已交付的货物总价值达到合同产品价格 98%以上,并且余下未交的货物不影响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和性能验收试验。

17) “产品缺陷”是指供方因设计、制造错误或疏忽所引起的本合同产品(包括部件、原材料、铸锻件、原器件等)达不到本合同规定的性能、质量标准要求的情形。

18) “运杂费”是指合同货物从供方始发站(车上)或码头(船上)到需方指定地点所发生的公路、水路、铁路、航空运费、保险费及运输过程中发生的各种费用。

19) “合同条款”是指本合同条款。

20) “项目现场”是指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在“招标文件”中指明。

21) “日、月、年”是指公历的日、月、年;“天”是指 24 小时;“周”是指 7 天。

3、原产地

3.1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应来自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和地区(以下简称“合格来源国”)。

3.2 本款所述的“原产地”是指货物开采、生长、生产或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通过制造、加工或用重要的和主要元部件装配而成的,其基本特性、功能或效用应是商业上公认的与元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3.3 货物和服务的原产地有别于供方的法定注册地或国籍。

4、标准

4.1 本合同项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4.2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5.1 没有需方事先书面同意，供方不得将由需方或代表需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等相关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5.2 没有需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供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 5.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5.3 除了合同本身以外，合同条款第 5.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需方的财产。如果需方有要求，供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需方。

6、专利权

6.1 供方应保证，需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7、检验和测试

7.1 需方或其代表应有权检验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招标文件”中和货物技术规格将说明需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需方将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进行检验或需方测试代表的身份通知供方。

7.2 检验和测试可以在供方的驻地、交货地点或货物的最终目的地进行。如果在供方的驻地进行，检测人员应能得到全部合理的设施和协助。

7.3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需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供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在需方认同下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7.4 需方在货物到达目的港或现场后对货物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货物的权力将不会因为货物在从来源地（国）启运前通过了需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7.5 在交货前，供方应让制造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提交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7.6 货物抵达目的港或现场后，由需方或政府管理机构指定检验部门（第三方）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如果发现规格、数量或两者有与合同规定不一致的地方，需方有权在货物到达现场后九十（90）天内向供方提出索赔。

7.7 如果在合同条款第 17 条规定的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货物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需方有权随时向供方提出索赔。

7.8 所有上述的检验和测试不论在何处发生，一切费用均由供方承担。对第三方参与的检验所发生的费用，从合同总额中扣除并由需方专户直接支付检验部门。检验和测试的相关内容和要求见“招标文件”。

7.9 合同条款第 7 条的规定不能免除供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8、包装

8.1 供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海运、水运和陆地的长途运输。供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9、装运标记

9.1 供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不可擦除的油漆和明显的约定的字样做出以下标记：

- 1) 收货人
- 2) 合同号
- 3) 发货标记
- 4) 收货人编号
- 5) 目的地（港）
- 6)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 7) 毛重或净重（用 kg 表示）
- 8) 尺寸（长×宽×高用 cm 表示）

9.2 如果单件包装箱的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供方应在包装箱两侧用文字和国际贸易通用的运输标记（适用进口货物）标注“重心”和“起吊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供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国际贸易中使用的适当标记（适用进口货物）。

10、装运条件

10.1 合同货物的：

- 1) 运输条件和保险、运费支付；
 - 2) 交货日期认定；
 - 3) 目的港 / 项目现场；
-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

10.2 供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需方对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后果不承担责任。

11、装运通知

11.1 供方应在预计的装运日期之前，即海运前三十（30）天或铁路、公路、水运前二十一（21）天或空运前七（7）天以电报或电传或传真形式将货物合同号、名称、数量、箱数、总毛重、总体积（用 m³ 表示）和在装运地备妥待运日期通知需方，同时，供方把详细的货物

清单一式三（3）份，包括货物合同号、名称、规格、数量、总体积（用 m³ 表示）、每箱尺寸（长×宽×高）、单价、总金额、启运地（或口岸）、备妥待运日期和货物在储存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等寄给需方。

11.2 供方应在货物装运完成后二十四（24）小时之内以电报或电传或传真形式将货物合同号、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用 m³ 表示）、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通知需方。如果每个包装箱的重量超过 20 吨（t）或体积达到或超过长 12 米（m）、宽 2.7 米（m）和高 3 米（m），供方应将每个包装箱的重量和体积通知需方，易燃品或危险品的细节还应另行注明。

11.3 如果是因为供方延误不能将上述内容通知需方，使需方不能及时做好有关准备或办理相关手续，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应由供方负责。

此条款的适用对象见“招标文件”。

12、交货和单据

12.1 供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规定的条件交货。供方应提供的装运细节和要求见合同条款第 8、9、10、11 条规定。

12.2 为合同支付的需要，供方还应根据本合同条款第 19 条的规定，向需方寄交或通过供方银行转交该条款规定的相关“支付单据”。

13、保险

13.1 供方在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对其在制造、购置、运输、存放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按本条款规定的方式，进行全面保险。

13.2 根据需方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报价条件交货，如由供方负责办理、支付货物保险，供方应用一种可以自由兑换的货币办理以发票金额百分之一百一十（110%）投保的一切险和战争险，并以需方为受益人。

14、运输

14.1 根据需方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报价条件交货，供方应负责办理相应的运输、仓储、保管等事项，相关费用包括在合同价中。

14.2 如果合同中有进口货物，供方所选择承运人事先应获需方同意或使用需方指定的承运人。

15、伴随服务

15.1 供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项或所有服务，包括“招标文件”与技术规格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 1）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试运行；
-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 3）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 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供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5) 在供方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修理对需方人员进行培训。

15.2 供方应提供“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均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16、备件

16.1 供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件有关的材料、通知和资料:

1) 需方从供方选购备件, 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供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2)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 供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需方, 以便需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3) 在备件停止生产后, 如果需方要求, 供方应免费向需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16.2 供方应按照“招标文件” / 技术规格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件。

17、保证

17.1 供方应保证合同下所供货物的全部组成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一级正品,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 货物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上的全部最新改进。供方还应保证, 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 (由于按需方的要求设计或按需方的规格提供的材料所产生的缺陷除外), 或者没有因供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这些缺陷项目是工作现场现行条件下正常使用可能产生的。

17.2 本保证应在合同货物最终验收后的一定期限内保持有效, 或在最后一批合同货物到达目的地后的一定期限内保持有效 (上述期限见“招标文件”) 以先发生的为准。

17.3 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保证期内所发现的货物的缺陷。

17.4 供方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7.5 如果供方收到通知后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没有以合理的速度弥补缺陷, 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方承担, 需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供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8、索赔

18.1 如果供方对货物的偏差负有责任, 而需方在合同条款第 17 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 供方应按照需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 供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需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

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需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需供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供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需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供方应按合同条款第 17 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8.2 如果在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供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供方接受。如供方未能在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需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需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需方将从合同货款中扣回索赔金额。

19、付款

19.1 合同项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20、价格

20.1 供方在合同项下提交货物和履行服务的价格在合同中给出。

21、变更指令

21.1 根据合同条款第 34 条的规定，需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供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需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供方提供的服务。

21.2 如果上述变更使供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供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需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22、合同修改

22.1 除了合同条款第 21 条的情况，非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任何一方不应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

23、转让

23.1 除特殊情况下并经需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供方所应履行的合同义务的任何一部分均不得向其他方转让。

24、分包

24.1 由需方确认的分包货物，供方应向需方提供其所分包的全部分包合同，且任何分包合同并不能解除供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4.2 分包必须符合合同条款第 3 条的规定。

25、供方履约延误

25.1 供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或交货计划表中规定的时间向需方交货和提供服务。

25.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供方及其分包人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需方。需方在收到供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25.3 除了合同条款第 28 条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 25.2 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供方延误交货，将按合同条款第 26 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26、误期赔偿费

26.1 除合同条款第 28 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供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需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天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十（10%）。一旦达到误期赔偿最高限额，需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 27 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27、违约终止合同

27.1 在需方对供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需方可向供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供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需方根据合同条款第 25 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供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项义务；

3) 如果需方认为供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其定义如下：

a)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需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提供不满足合同要求的货物，损害需方利益的行为。

27.2 如果需方根据上述第 27.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需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供方应承担需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供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8、不可抗力

28.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需供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

洪水、台风、地震等。

28.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时间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9、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29.1 如果供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需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供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需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30、因需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30.1 需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供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需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30.2 对供方在收到终止通知后二十（2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需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需方可：

- 1）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
- 2）取消对所剩货物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供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供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31、争端的解决

31.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三十（30）天还不能解决，争端应提请有关管理机构按有关规则进行裁解或提交需方当地仲裁机关按有关规则和程序仲裁。

31.2 仲裁机关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31.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31.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32、合同语言

32.1 除非双方另行同意，本合同语言为汉语。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函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33、适用法律

33.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34、通知

34.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或电报、电传或传真送到“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电报、电传或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34.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35、税和关税

35.1 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及实施与本合同有关的伴随服务，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税法对供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供方负担。

35.2 对于进口货物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供方负担。

36、合同生效及其他

36.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并经有关合同管理部门审核备案后生效。

36.2 如果本合同中的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的货物需要进出口许可证，应由供方负责办理，费用自理。

36.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招标文件
- 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 3) 投标人在评标答疑时的书面澄清或说明
- 4) 中标通知书
- 5) 合同条款
- 6)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第十一章 技术参数及要求

投标人提供核心产品品牌都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价格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和投标价格均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屏体部分安装				
1	显示设备（核心产品）	1. 点间距不大于：2.0mm；像素密度不小于：250000 点/m ² ； 2. 亮度：≥800cd/m ² ； 3. 视角：≥170° /170° （水平视角/垂直）； 4. 亮度均匀性：≥95%；黑屏非均匀性：≤8% 5. 色度均匀性：±0.002Cx, Cy 之内； 6. 峰值功耗≤600W/m ² ，平均功耗≤160W/m ² 7. 发光点中心距偏差：≤1%； 8. 刷新率：720Hz~4620Hz 可调； 9. 换帧频率（赫兹）：50&60 10. 对比度：≥20000：1。 11. 防护等级：IP65 12. 能效等级：符合 GB 21520-2015 能效一级。 ★13. 抗电强度：在交流电源输入端与金属外框或可触及的金属结构件（与保护接地连接）间施加 50Hz 基本正弦波、1500V（有效值）的测试电压，1min，测试期间未发生绝缘击穿。 14. 电快速瞬变脉冲群：依据 GB/T 17626.4-2018, 测试中和测试后，产品无异常。 15. 高温低温存储试验：按 GB/T2423.2-2008 的规定方法进行，试验箱内高温为 85℃和低温为-40℃，存放 72h。经检验受试样品外观及功能无异常。 16. 高温低温工作试验：按 GB/T 2423.12008 的规定方法进行，试验箱内高温为 60° C，低温为-25° C，试验后受试样品外观结构和功能均正常。 17. 平均使用寿命≥120000h，平均故障恢复时间：≤5 分钟 18. LED 显示屏的平均失效间隔工作时间 MTBF 的检验，按 SJ/T 11141-2017 规定的定时定数截尾试验方案 1-2，α=20%，β=20%，Dm=3.0 进行，≥100000h。 ★19. 整机阻燃测试，依据标准 GB/T 2408-2008, GB/T 5169.16-2017, GB 4943.1-2022 测试方法进行测试符合 V-0 级标准，	平方米	85.66

		PCB 阻燃：依据标准 GB/T 5169.16-2017, GB 4943.1-2022 进行测试，阻燃等级达到 V-0 等级，套餐阻燃：套件(塑料面板、面罩)依据 GB4943.1-2022 标准，水平燃烧测定方法，阻燃等级达到 HB 等级。 20. 平整度等级：符合 SJ/T11141-2017 标准 C 要求:显示单元平整度$\leq 0.05\text{mm}$，显示单元间隙$\leq 0.05\text{mm}$ 模组间隙$\leq 0.03\text{mm}$，模组平整度$\leq 0.05\text{mm}$ 21. 整屏像素失控率符合 SJ/T 11141-2017 标准：PZ$\leq 1 \times 10^{-6}$（出场时为 0PPM），无连续失控点，常亮点。 ★22. 符合 GB/T 20145-2006 标准，依据标准进行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评估检测无危害类在 8h（30000s）曝辐中不造成光化学紫外危害（ES），并在 1000s（约 16min）内不造成近紫外危害（EUVA），并在 10000s（约 2.8h）内不造成对视网膜蓝光危害（LB）并在 10s 内不造成对视网膜热危害（LR），并且在 1000s 内不造成对眼睛的红外辐射危害（EIR）LB$\leq 100\text{W} \cdot \text{m}^{-2} \cdot \text{sr}^{-1}$。 23. 盐雾试验：依据 GB/T 2423.17-2008 测试符合盐雾 10 级，试验结束后，样品表面无起泡、裂纹、毛刺、锈蚀现象。 24. 湿热负载：按 GB/T2423.3-2016 的规定方法进行，对室内 LED 显示屏的显示模组在（40$\pm$2）℃、相对湿度为 87%~93%的条件下，对室外 LED 显示屏的显示屏模组在（50$\pm$2）℃、相对湿度为 87%~93%的条件下通电工作 8h，每小时检查一次，试验后样品功能无异常。 ★25. 动态节能：采用节能驱动技术设计，带有智能节电功能、带电黑屏节电功能，开启智能节电功能比没有开启节能 50%以上，显示屏黑屏不点亮时，休眠模式功耗$\leq 42\text{W}/\text{m}^2$，能源效率值$\geq 3\text{cd}/\text{m}^2$，睡眠模式功率密度值$\leq 125\text{W}/\text{m}^2$ 26. 信噪比：LED 显示屏画面信噪比$\geq 60\text{dB}$。 ★27. 具有 RC 自适应技术，采用黑白电平延伸数字处理技术，调整图像灰度等级，有效提升图像深层次显示效果。 28. 具有 H2S 宽动态处理技术，解决主控机二次重复播放时的衰减等现象。 29. 抗拉力测试：以 10mm/min 速度拉伸试样，测试样品发生破坏时的力值：破坏力实测：$\geq 4500\text{N}$，抗压力测试：以 10mm/min 速度拉伸试样测试样品发生破坏时的力值：破坏力实测：$\geq 4400\text{N}$，试验结果均符合要求。 30. 采用 3D 数字梳状滤波和 3D 数字图像降噪技术，可消除图像细节杂波干扰及锯齿现象，实现数字降噪 31. 电气防护：具有防静电，抗振动，防电磁干扰，防雷击等功能，具有电源过压，过流，过载，短路，断路保护，干线分支式上电措施，具有实时监控温度，故障报警功能		
2	开关电源设备	1. 名称:供电系统 2. 型号:5V40A600W 3. 高性价比,可靠性高,带载能力强,宽压输入,带转换开关; 保护功能: 过载/短路保护; 输入电压/输入频率: 100~240VAC/47~63HZ 带转换开关; 输出过载保护: 110%-150%切断输出, 输入重启后; 上升保持时间: 50ms, 20ms 额定满载。	台	270
3	显示设备	接收卡参数: 1. 集成 16 个 HUB75, 无需再配转接板 2. 单卡最大带载 256$\times$1024 像素, 最多支持 32 组并行数据 3. 支持 8bit 色深视频源输入输出, 单色灰阶为 256, 可搭配出 16777216 种混合色彩。 4. 支持自适应帧率技术, 不仅支持 23.98/24/29.97/30/50/59.94/60Hz 常规及非整数帧率, 还可输出显示 120/240Hz 高帧	张	110

		率画面，大幅提升画面流畅度、减少拖影。 5. 支持色温调节，提供调整色温，即饱和度调节，增强画面表现力 6. 支持低亮高灰 7. 支持亮度逐点校正，能有效消除灯点色差，保证整屏的颜色亮度的均匀性和一致性，提升整体显示效果 8. 支持箱体标定和快速标序 9. 支持画面旋转，单个箱体画面以 90° /180° /270° 角度进行旋转，配合部分主控可实现单箱体画面任意角度旋转显示 10. 支持数据偏移，支持误码侦测 11. 支持环路备份，支持固件备份		
4	视频系统设备	1. 最大 4096X2160@60Hz 输入分辨率 2. 最大带载 1300 万像素，20 路千兆网口输出或 2 路万兆光口输出 3. 最宽 16384 像素点或最高 8192 像素点 4. 支持 6 路信号输入：1xHDMI2.0，1xDP1.2，2xHDMI1.4，2xDVI 5. 支持视频同步锁相技术 6. 支持 1 路独立音频输入，1 路独立音频输出 7. 支持 6 画面显示，位置、大小可自由调节 8. 支持视频信号任意切换，裁剪，拼接，缩放 9. 支持 HDCP 高带宽数字内容保护技术 10. 支持亮度和色温调节 11. 支持低亮高灰，能有效地保持低亮下灰阶的完整显示 12. 支持 LAN 口控制，支持手机端 APP 控制 13. 支持主动式 3D 显示功能（选配） 14. 支持设备间和网口间冗余备份多台控制器及控制器间任意网口指定备份其他区域控制范围内容 15. 不正当操作导致控制器内部设置错乱，可一键恢复出厂标准设置 ★16. 支持自动倍频、2 倍频、3 倍频，采用独特的倍频算法，针对视频源信号小于 30hz 可启用 2 倍频，小于 20hz 可启用 3 倍频，可以将输入信号转成 60Hz 信号输出，提高画面显示效果，信号最高帧率可达 100Hz ★17. 支持屏幕除湿功能，通过自定义设置预热屏幕减少屏幕水汽，可以减少死灯、短路、暗亮等问题，延长显示屏使用寿命 18. 视频控制设备可支持 EUT 的连接方法	台	2
5	钢墙架	1. 屏体四周主框架采用 50mm×100mm×3.0mm 方钢，内部钢架采用国标 40mm×40mm×2.0-3.0mm 方钢； 2. 钢结构：钢架构件（含接合板）采用 Q235B 钢制作，结构用钢应符合《GB50017-2003 钢结构设计规范》规定的 Q235 要求，保证其抗拉强度、伸长率、屈服点，碳、硫、磷的极限含量； 3. 焊条：手工焊：Q235 连接用 E43 系列焊条；	平方米	85.66

		4. 自动焊：Q235 连接用 H08 系列焊条； 5. 要求：抗震 7 级，抗风 8 级； 6. 包边：不锈钢包边；		
6	压铸铝箱体	1. 名称：压铸铝箱体 2. 规格：640mm×480mm，前维护，压铸铝箱体材质为 ADC12、A380、AlSi10Mg、ALSI9CU3 合金设计,采用高精度 CNC 加工技术，压铸一次成型工艺、无风扇、无孔防尘、静音设计	平方米	85.66
7	配电柜	1. 配电柜基础参数 2. 箱体尺寸：长 500mm×宽 600mm×高 180mm 3. 显示屏输出路数：12 路 4. 延时启动/停止：5 次 5. 检修插座：1 组 6. 远程控制端子：1 组 7. 远程控制开关：1 个 8. 风机线路温度控制：1 组 9. 防护功能：具有防静电、抗震动、防电磁干扰， 防雷； 10. 具有电源过压、过流、断电保护、分布上电措施；	台	1
8	电视墙安装操作台单工位	1. 提供一台在设计上符合人体工程学参数的操作台，尺寸为长度 1260mm×深度 900mm×高度 760，并以最大限度提高操作员的舒适度，使用模块化的框架体系，可以创建不同的配置和可视化的布局，在增减模块时不会影响控制台的结构完整性，使未来重建或改造更加容易，采用全拼装式结构，使运输及安装更加简便，仅使用一把螺丝刀即可完成整个安装过程； 2. 超大的存储空间：控制台每组可轻松容纳 2 台 PC 主机或 10U 标准 19 英寸机架； 3. 完美的散热效果：利用气流交换的原理，分别在控制台前后门设计了散热孔充分保障设备安全高效运转 4. 整体材质采用厚度为 1.2mm 冷轧钢板，前沿木板为 100mm 宽的高密度板、木板经过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持久不变形，优质环保聚酯油漆，品牌面漆、底漆，具备一定的防渗、抗划伤能力。表面采用除油、除锈、磷化、钝化后静电喷涂处理，然后经过 180° —220° 的高温烘烤，使粉末熔化黏附在金属的表面，形成坚硬的涂膜具有抗老化，抗变形，吸附力强等优点；内部结构件采用镀锌处理，具有防锈、耐磨、抗划伤等优点。	套	1
9	视频系统设备	1. 控制主机 2. 商务独立显卡台式机 i5/16G/1T+512G 固态/4G 独显/27 英寸显示器	台	1
10	机柜、机架	1. 型号:DT6842 2. 机柜高度 2000mm×宽度 600mm×深度 800mm,前后网门,带轮,优质冷轧钢板经过酸洗磷化防锈处理；表面静电喷涂安装立柱厚度 2.0mm,主体框架厚度 1.2mm,其余厚度 1.0mm	台	1

11	配线	1. 控制室至大屏位置线缆主电源国标纯铜电缆 6 平方的三芯线 x12 组共计 800 米 2. 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m	800
12	配管	1. 名称:KBG 管 2. 规格:Φ25*1.0 3. 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m	150
13	双绞线缆	1. 名称:20 根 60 米超六类网线 2. 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m	2300
14	桥架	1. 名称:桥架 2. 规格:150*100 3. 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m	188
15	视频系统调试	1. LED 显示屏技术调试 2. 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项	1
线阵音响部分				
1	线阵主扩音箱	1. 线阵主扩音箱 2. FT-210A 3. 双 10"两分频线性阵列扬声器; 类型: 两分频双十寸音箱, 高音 90 磁 34 芯*2 只, 频响: 65Hz-20kHz ±3dB, 承载功率: 600w/1200w(Max), 灵敏度: 97dB, 阻抗: 8Ω, 覆盖角度: H90° * 15 度°, 箱体尺寸:W*D*H: 650*350*290mm, 纸箱包装: W*D*H:360*420*710mm 外尺寸, 净重: 24.5kg, 毛重: 26.7kg	只	16
2	线阵超低音箱	1. 线阵超低音箱 2. FT-118A 3. 单 18"线阵次低音扬声器; 系统类型:类型:超低音音箱(桦木面箱体水性立点漆), 驱动器:低音 18 寸 220 磁 100 芯音圈, 进口纸盆, 频响: 32Hz-300kHz ±3dB, 额定功率: 650w, 最大功率: 1300w, 灵敏度: 100dB, 阻抗: 8Ω, 箱体尺寸:W*D*H: 650*705*560mm, 纸箱包装: W*D*H:725*780*635mm 外尺寸, 净重: 50kg, 毛重: 56.4kg	只	4
3	线阵专用吊架	线阵专用吊架-田字架技术参数: 1、材料类型:100x100mm 加强钢材 2、颜色:默认为黑色、可按要求定制其他颜色 3、尺寸(HxWxD):100mmx1086mmx800mm 4、标配:12x27mm 插销 4 个、前连杆 2 个、后连杆 2 个 5、重量:25kg	套	4

4	线阵主 音箱功 放	1. 线阵主音箱功放 2. BF-1500 产品功能参数： 1. 功率 2*1500W(8Ω)、2*1920W(4Ω)；频宽 20Hz-20KHz；信噪比>85dB； 2. 带不少于 1.8"LCD 屏，实时显示通道信号负载、温度、电压等信息； 3. 工作温度达到 80℃、90℃时具有 2 级温控警报提醒，更安全； 4. 从前向后的散热排风系统设计，确保设备长时间，高可靠性能运行和使用 5. 后面板有不少于三种 0.775V/1.0/1.414V 灵敏度选择开关 6. 前面板独立通道有温度，保护和削峰灯警示 技术参数： 功率：2×1500W/8Ω 2×1920W/4Ω 3000W/8Ω 桥接 频率响应：20Hz-20KHz, +/-1.5dB 总谐波失真：≤0.02% 信噪比：≥85dB 输入灵敏度：0.775V/1.0/1.414V 输入阻抗（平衡/不平衡）：20KΩ/10KΩ 电压增益（8Ω时）：39dB 冷却：从前到后抽风	台	4
5	线阵超 低功放	1. 线阵超低功放 2. BF-1300 3. 产品功能参数： 1. 功率 2*1300W(8Ω)、2*1920W(4Ω)；频宽 20Hz-20KHz；信噪比>85dB； 2. 带不少于 1.8"LCD 屏，实时显示通道信号负载、温度、电压等信息； 3. 工作温度达到 80℃、90℃时具有 2 级温控警报提醒，更安全； 4. 从前向后的散热排风系统设计，确保设备长时间，高可靠性能运行和使用 5. 后面板有不少于三种 0.775V/1.0/1.414V 灵敏度选择开关 6. 前面板独立通道有温度，保护和削峰灯警示 7、技术参数： 功率：2×1300W/8Ω 2×1920W/4Ω 2400W/8Ω 桥接 频率响应：20Hz-20KHz, +/-1.5dB 总谐波失真：≤0.02% 信噪比：≥85dB	台	2

		输入灵敏度：0.775V/1.0/1.414V 输入阻抗（平衡/不平衡）：20K Ω /10K Ω 电压增益（8 Ω 时）：39dB 冷却：从前到后抽风		
6	调音台	1. 调音台 2. AT-1222F 产品功能参数： 1. 8路 XLR 平衡单声道输入+2 路立体声输入（6.3 与 RAC 切换）； 2. 每通道不低于 3 段均衡调节，MUTE 静音开关，PFL 耳机开关，平滑 60MM 行程推子器， 3. 不低于 2 编组输出 +2 组 AUX 输出（包括 FX）， 4. 内置 48V 幻象电源供电； 5. 立体声输出带不低于 7 段图示均衡器， 6. 不低于 16 种 DSP 数字效果器 7. USB 音频播放 MP3；USB 录音、也可连电脑播放音乐 8. 内置蓝牙 5.0 接收播放 9. LCD 显示屏清晰显示播放状态； 10. 不低于十段三色电平灯显示信号状态 11. XLR 平衡输入话放噪声极低，超低噪音线路设计，动态余量大 12. 可安装 19 寸机柜（支架可选配） 13. 产品尺寸：440 x 360 x 90MM 14. 净重：4.5KG 15. 包装尺寸：485x163x440MM 16. 毛重：5.5KG	台	1
7	数字音频处理器	1. 数字音频处理器 2. DSP-0408A 3. 产品功能参数： 1. 本产品采用高性能 32bit 浮点 DSP，采用 96KHz 采样，具有频带宽、动态大、失真少等特点 2. 4 进 8 出音频信号处理可灵活组合各类型音频系统； 3. 每路输入均设有不少于 31 段图示均衡，输出设有不少于 10 段 PEQ 4. 每路输入通道均设有增益、相位、延时、静音的功能及每路输出通道均设有增益、相位、分频、压限、静音、延时的功能； 5. 每路输入/输出均有延时和相位控制及静音设置，延时最长可达 500ms，延时单位可选毫秒(ms)，米(m)输入输出通道可实	台	2

		现全路由，并可同步多个输出通道联调所有参数以及通道参数拷贝功能； 6. 可变高/低通滤波器的斜率均可设置，其中贝塞尔(Bessel)可设置为 12dB、24dB 每倍频程、巴特沃斯(Butterworth)可设置为 12dB、24dB 每倍频程，林克维茨-瑞莱(Linkwitz-Riley)可设置 12dB、24dB、36dB、48dB 每倍频程 7. 每台机器均可根据用户需要存储，最多可存储 12 种用户程序； 8. 设有全功能设置按钮、通过前面板可以进行参数编辑，也可通过 PC 界面调试		
8	数字反馈抑制器	1. 数字反馈抑制器 2. MG-2022 功能参数： 1. 2 寸 TFT 彩屏，美观大方，操作直观； 2. 每通道可设置不少于 8 个静态滤波器，每通道有不少于 12 段参量均衡，工作频率不少于 20-20KHZ，自动扫描啸叫点并抑制； 3. 移频设计方案，移频不少于 4 档可选，配合陷波使用抑制效果更好； 4. 内部设有噪声门，可抑制系统微弱噪声； 5. 输入压限功能，消除反馈同时更可扩展人声动态； 6. 响应时间快中慢 3 速可定，更具人性化； 7. 配有专业的 PC 调试软件，USB 即插即用，方便快捷； 8、技术参数： 模拟输入：XLR 和 1/4 “TRS 组合输入 输入阻抗：平衡 47 Ω，不平衡 20K Ω 最大线路电平输入：+18dBu 模拟输出：XLR 和 1/4 “TRS 输出 输出阻抗：平衡>120 Ω，不平衡>60 Ω 最大输出电平：+20dBu 频率响应：20Hz-20KHz, ± 0.3db 信噪比：>105db(A) 动态范围：100db 工作电压：110V/220V/AC 50Hz/60Hz 总谐波失真+噪声：1KHz，<0.008% 电源插口：3 芯 IEC 插座 电源 90 至 240V 50/60Hz 耗功率：30 瓦 净重：2.7 千克 包装尺寸：530*115*300MM	台	1

9	电源时序器	1. 电源时序器 2. M-S820 功能参数: 1. 配备后面板不少于 8 路万能插座和前面板不少于 2 路万能插座电源时序控制, 每路延时 1 秒。 2. 整机容量 40A, 进线采用 2.5 平方 CCC 电源线 整机设计容量 5KW 满足大功率系统供电需求。 3. 8 路供电输出, 每路输出采用万能座 AC220V (10A), 适合用各种类型插头。 4. 具有手动控制翘板开关, 采用 8 路 LED 数字表头, 显示电源电压 5. 不少于 1 路 IO 及 1 路 RS232 控制, 提供不少于 1 路 232 级联接口, 6. 支持工作状态查询指令, 可实时反馈。 7. 采用 1U 黑色拉丝铝合机箱 8、技术参数: 输入电源: AC220/110V, 50/60Hz 输出: 8 路, AC220/10A 外部控制: IO/RS232 RS232 级联: 有 电源净化器: 选配 尺寸: W482*D245*H144 (mm) 重量: 4Kg 附件: 说明书、保修卡、机箱垫	台	2
10	无线手持话筒(真分集)	1. 无线手持话筒(真分集) 2. X7 3. 真分集演出话筒、1500 米真分集远距离/1.5U 主机 (18650 锂电池); 适用场合: 学校. 剧院. 体育场等举行的中大型演出活动, 酒吧, 多功能厅, 会议大厅等场合; 性能特点: 1、UHF 频段、PLL 数字频率合成。2、真分集双咪双天线四接收点、有效克服断频死角。3、接收机内置天线放大器线路, 使接收范围更远更稳定。4、具有独立的输出(XLR)和混合(6.3mm)输出, 方便连接音频处理、功放设备。5、红外线对频、发射器可以互换、操作简单、功能先进。6、分集通道 A/B 切换显示。7、各 100 个共 200 个信道选择, LCD 液晶显示屏能同时显示信道号与工作频率。8、带 8 级射频电平显示, 8 级音频电平显示, 频道菜单显示, 静音显示; 9、采用二次变频接收技术, 具有超强的信号接收能力, 无线使用距离达 200 米。10、超强的抗干扰能力, 能有效抑制由外部带来的噪音干扰及同频干扰; 11、中频丰富, 声音且有磁和混厚感, 属人声话筒音质的精华。12、叠机可同时使用 5 套。 技术参数: 频率指标: 640-690MHZ, 调制方式: 宽带 FM, 频道数目: 200 个, 频道间隔: 1.5MHz, 频率稳定度: +0.005%以内, 动态范围: 100dB 最大频偏: +45KHz, 频率响应: 40-18KHz(+3dB), 综合信噪比: 105dB, 综合失真: ≤0.5%, 工作距离: 1500m, 工作温度: -10° C~+60° C	套	1

11	音响线	音响线技术参数： 1、弹性护套柔软扬声器线缆； 2、优质高纯度(OFC)单根直径 0.1 mm 无氧铜丝绞合，多股复绞； 3、外被采用进口 PVC 弹性体材料，确保线缆具有超高的柔软度； 4、适用于室内室外使用，高端场合首选。 5、规格：2x2.0mm 平方/14AWG 6、导体：252/0.10BC 7、绝缘材料：PVC 8、外径：9.5mm 9、长度：100m	米	1500
12	机柜、机架	1. 名称:设备机柜 2. 标准化模式，以满足各种需求；采用高强度钢制可拆装式机柜，最大承载重量达 500 公斤；机柜内设计 4 条可调节铝型材槽轨；底座可着地或安装活动脚轮；装配简单，方便搬运。标称高度：1.8M，尺寸（高×宽×深）：1800×535×485mm，基本配置：底座、支架、顶盖和两个侧板；四条可调节铝合金槽轨；四个活动脚轮；配置 30 条可调横托、一块前板、一块后板；可调节横托条、前面板和托盘供另选购。	台	1
触控会议一体机				
1	86 吋触控会议一体机	1. 显示区域≥86 英寸液晶显示器，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3840*2160，钢化玻璃表面硬度≥9H。 2. 整机采用一体设计，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边角采用弧形设计，表面无尖锐边缘或凸起。 3. 嵌入式系统版本不低于 Android 13，内存≥2GB，存储空间≥8GB。 4. 采用红外触控方式，支持 Windows 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支持在 Android 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 5. 整机触控书写功能支持提笔书写，集成预测算法，书写触控延迟≤25ms；触摸响应≤4ms。 6. 触摸屏具有防遮挡功能，触摸接收器在单点或多点遮挡后仍能正常书写。 ★7. 整机内置 2.2 声道扬声器，位于设备上边框，顶置朝前发声，额定总功率 60W。 8. 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 4 阵列麦克风，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拾音距离≥12m。 9. 具有纸质护眼模式，且在该模式下显示画面各像素点灰度不规则，减少背景干扰。 10. 整机全通道侧边栏支持使用批注小工具进行批注讲解，可切换书写笔颜色、截屏保存批注内容、清屏，可根据手与屏幕的接触面积自动调整板擦工具的大小。 11. 无 PC 状态下，嵌入式系统内置互动白板支持十笔书写及手掌擦除（手掌擦除面积根据手掌与屏幕的接触面大小自动调整），白板书写内容可以 PDF、IWB 和 SVG 格式导出。支持 10 种以上平面图形工具。支持 8 种以上立体图形工具。 12. Wi-Fi 制式支持 IEEE 802.11 a/b/g/n/ac/ax；支持版本 Wi-Fi6。	台	1

		13. 整机上边框内置非独立摄像头，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可拍摄≥1300 万像素数的照片，可拍摄输出 4K 分辨率的视频。 14. 整机关机状态下，通过长按电源键进入设置界面后，可点击屏幕选择故障检测、系统还原功能，系统还原可单独还原 PC 系统，单独还原整机系统。 ★15. 整机设备支持地震预警，地震预警功能支持自动获取位置，并支持用户手动进行位置校准；地震预警支持预警等级设定，用户可根据当地地质地貌情况自行设置提醒阈值；地震预警支持功能开启和关闭。 ★16. 整机系统支持手势上滑调出人工智能画质调节模式（AI-PQ），在安卓通道下可根据屏幕内容自动调节画质参数，当屏幕出现人物、建筑、夜景等元素时，自动调整对比度、饱和度、锐利度、色调色相值、高光/阴影。 17. 整机内置专业硬件自检维护工具（非第三方工具），支持对整机内部的板卡及部件模块进行故障检测、系统还原功能。 18. 整机具备供电保护模块，能够检测内置电脑是否插好在位，在内置电脑未在位的情况下，内置电脑无法上电工作。 19. 采用抽拉内置式模块化电脑，≥ I5 CPU，内存≥8GB DDR4 内存配置，硬盘≥256 GB SSD 固态硬盘。 含原厂移动支架。		
屏体拆除				
1	显示设备	1. 旧屏拆除	m²	38.39
2	钢墙架	1. 包含拆除结构模组等配件	m²	38.39
3	脚手架搭拆	1. 名称:脚手架搭拆 2. 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项	1

第十二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技术标部分
- 六、综合标部分
- 七、其他材料

（注：投标文件需编制有页码的目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的竞争性招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人及其招标服务，我方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招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并承诺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招标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在参加招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我方保证满足此次采购人的全部要求。

4、如成交，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招标投标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同意提供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所提供的资料符合采购人的标准且真实可靠，否则，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6、本招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文件》开启之日起，招标有效期为_____日历天，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7、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_____。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商城县体育馆更换电子显示屏及比赛系统工程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质保期	
交货及安装期	
质量要求	
交货地点	
招标有效期	
备注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的投标，委托代理人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期限：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 日

三、分项报价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									
本项 合计	大写 小写								
备注									

注：投标人可根据招标项目情况，对表格进行调整。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 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响应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若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经营范围备注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投标人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五、技术标部分

（一）技术规格偏离表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及要求》对设备的主要技术参数、性能指标进行描述。投标企业在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时应如实描述，采购文件中规定技术参数需提供佐证材料（厂家技术参数白皮书或厂家产品说明书或产品检验报告或权威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专利技术或其它某种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在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前均应仔细将招标技术要求同投标文件中佐证材料的具体技术进行对比，技术参数符合采购文件参数要求的，才可填写“正偏离、无偏差、负偏离”，并注明佐证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所在的位置页码等，并在对应佐证材料上作出标记（下划线标记或方框框出或箭头指示均可），方便评审。**投标人在编制本表时，所填投标技术指标与佐证材料不一致时，评标委员会将不作为评标依据，按照评分办法对应分值进行扣分。**投标文件之外的其它资料不作为现场评标依据。投标企业对其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并接受社会的监督。**若发现虚假应标的，采购单位会将相关事实依据报送本县财政部门，财政部门视情况给予投标企业相应处罚。**

可按照以下表格进行描述，也可根据实际情况设计表格进行描述。必要时可增加文字描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 偏差	偏差说明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技术指标		
1					
2					
3					
4					
5					
6					
...					

注：1、投标人在编制本表时，所填投标技术指标与佐证材料不一致时，评标委员会将不作为评标依据，按照评分办法对应分值进行扣分。

2、结合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内容及自身情况如实填写此表

投标人保证：除技术规格偏差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投标竞争性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其它技术标内容

六、综合标部分

(格式自拟)

七、其他材料

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采购活动中，

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采购项目中采购标的属于：工业；

（3）如需填写，务必严格按照承诺函提示要求填写，由错填、虚假填写、不按要求填写引起的相关责任后果自行承担；

（4）本“中小企业声明函”关于“企业类型”的划分和认定针对的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由于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全部所投产品制造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5）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 型号是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4、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5、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 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我方参加本次投标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2、我方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交货（完工）期保质、保量提交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供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符合招标文件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绝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如需要我方可以提供相关出厂合格证明或测试报告；

3、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交货，我方愿按合同条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供货周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5、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6、如我方中标，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交货、资金不到位、帐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中标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记入不良诚信记录、网上曝光、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的处理；

7、由于不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我方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承诺不得存在以下任一情况：我方承诺如若违背以下承诺的情况将上报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罚，处罚金额的上限不超过预算金额的 2% 。

（1）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8、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招标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所有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评标委员会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9、保证不将我方的有关资格、资质证书转借他人投标，不与他人进行串标、围标，不将本项目进行转包或分包。

10、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11、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12、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13、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